

2022

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1、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4月11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2022年4月11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11日上午9:15~9:25, 9:30~11:30, 下午13:00~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11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深科技会议中心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
4、召集人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周剑先生

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1、股东出席情况

(1)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5名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57,089,275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.1052%。

(2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8人，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644,201,658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41.2794%。

(3) 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 17 人，代表股份数量 12,887,617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8258%。

2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。

公司 2022 年度（第二次）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提案 1 为特殊决议议案，须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代表）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因议案 1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周庚申将回避表决。

本次会议以现场书面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了以下提案，即同意关联企业摘牌受让深科技桂林股权及形成关联事项。

提案序号	提案名称
提案 1	关于关联企业摘牌受让深科技桂林股权及形成关联事项的议案

本次股东大会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序号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股数/票数	占比 ^{注1}	股数/票数	占比 ^{注1}	股数/票数	占比 ^{注1}	
提案 1	656,980,275	99.9834%	57,700	0.0088%	51,300	0.0078%	通过

注 1：占比，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指除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序号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 ^{注3}
	股数/票数	占比 ^{注2}	股数/票数	占比 ^{注2}	股数/票数	占比 ^{注2}	
提案 1	12,903,617	99.1624%	57,700	0.4434%	51,300	0.3942%	通过

注 2：占比，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。

注 3：同总体表决结果。

前述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股东周庚申回避表决。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朱艳婷、王倩律师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现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，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- 1、2022 年度（第二次）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；
- 2、2022 年度（第二次）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；
- 3、2022 年度（第二次）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4、2022 年度（第二次）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二日